

**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
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7月25日，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 (1)项目名称：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
- (2)建设单位：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 (3)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河北省迁安市蔡园镇李庄子村。
- (4)建设性质：改建。
- (5)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 (6)采矿方法：采用无底柱分段崩落法。
- (7)开采范围：开采深度由190m~-500m标高。
- (8)矿区面积：2.3127km²。
- (9)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矿山采矿最终产品为铁矿石原矿，生产最大规模为295万t/a。

(10)建设内容：项目充分利用现有北区工业场地的主井、副井、斜坡道、回风井，南区工业场地的主井、副井，南区回风井工业场地的主回风井；辅助工程为通风系统、供气系统等，本次改建不涉及地表施工内容。项目主井、副井已延伸至所需水平，中段及采切工程可在采矿过程中进行施工。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及审批情况：2025年10月，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编制了《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5年11月14日取得河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冀环审〔2025〕361号）。

企业已取得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1302837941776164001Y。

(三)投资情况

验收工作组签名：



项目运行期实际环保投资为 150 万元，主要用于“边开采、边治理、边恢复”的综合整治措施；建立地表错动监测系统，设立警示牌，监测地表变形；维护“三废”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对矿区内植被进行养护等。

（四）验收范围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的实际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相符，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矿井涌水、井下生产废水(湿式凿岩等)。

项目井下建设有水仓，地表建设有地表水池。矿井涌水、井下生产废水(湿式凿岩等)先经井下水仓沉淀后泵入地表水池，沉淀后部分回用于采矿生产、抑尘、绿化等，剩余供给迁安市庙岭沟铁选有限公司和迁安市蔡园镇黑龙山铁矿选矿车间用于生产，不外排。

（2）废气

项目的废气主要包括回风井粉尘，箕斗矿仓颗粒物废气，转运矿仓颗粒物废气，运输道路扬尘。

1、井下开采采用湿式凿岩，水袋封堵炮孔，井下铺设喷淋管道，爆破前后喷雾抑尘，放矿口安装喷雾器喷雾抑尘，井下破碎配湿式除尘器等抑尘措施。

2、项目建设封闭箕斗矿仓、转运矿仓，各矿仓落料点分别设有喷雾装置。

3、项目矿区道路进行硬化，道路定时清扫，车辆进行苫盖，配备洒水车定时洒水抑尘。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凿岩钻孔、爆破、地下铲装、地下水泵、风机、地表水池的水泵、空压机、回风井的气流等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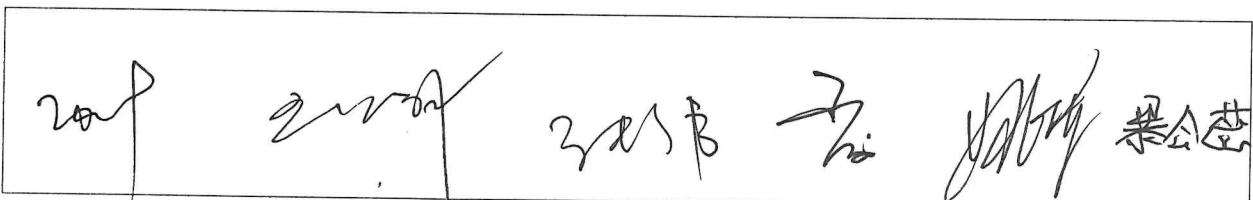
项目严格控制爆破时间，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废石、沉泥、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

项目开采期废石作为迁安市庙岭沟铁选有限公司原料系统改造项目(已验收)原料；地表水池、地下水仓沉泥用于充填井下废弃巷道；矿区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 1 座，废液

验收工作组签名：



压油、废润滑油、废油桶产生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5) 生态措施

1、北区工业场地内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道路外侧设有排水沟等；非硬化区域种植梧桐、龙爪槐等乔木和大叶黄杨、刺槐等灌木，局部种植草坪等。

2、南区工业场地内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道路外侧设有排水沟等；非硬化区域种植海棠等乔木和大叶黄杨等灌木，局部种植百日菊等。

3、南区回风井工业场地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周围区域种植杨树等乔木和火炬树等灌木。

4、矿区道路均水泥硬化，两侧进行种植柳树、龙爪槐、火炬树等。

5、露天开采已结束，原露天采坑四周设有挡土埂，露天采坑地表错动线范围外的区域已进行削坡开阶并覆土，在平台上种植柏树，边坡种植爬山虎等。

(6) 其他

1、环境风险措施：项目依托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已规范化设置，地表错动定期监测，矿区设有灭火器、消防砂、防护服等应急设施，企业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表并备案。

2、监控监测设施：工业场地安装有扬尘在线监测设备和视频监控设备并联网。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工业场地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满足《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1-2012)表7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噪声：工业场地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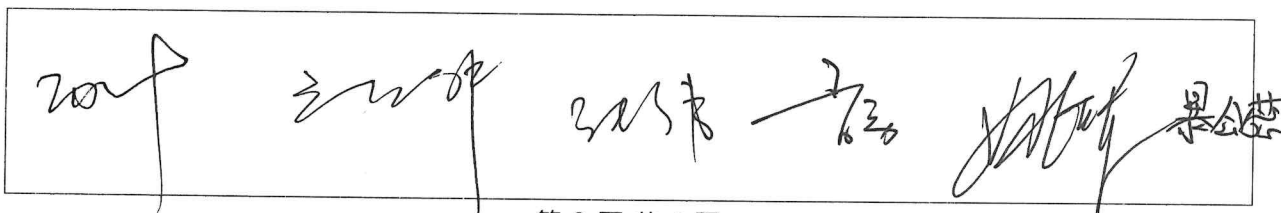
3、废水：项目回用水各项检测指标均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24)中工艺与产品用水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用水水质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环境空气：蔡园村检测点环境空气质量 TSP 日均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26)二级标准要求。

2、地下水：项目各地下水监测点位中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耗氧量、砷、镍、汞、六价铬、镉、铅、氟化物、铁、锰、钡、氰化物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

验收工作组签名：



3、土壤：蔡园村土壤检测结果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的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河北省地方标准《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DB13/T5216-2022)中的第一类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要求。

4、声环境：蔡园新村、蔡园村昼间、夜间声环境质量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的标准要求。

5、振动：蔡园村昼间振动检测结果满足《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标准》(GB10070-88)居民、文教区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及生态措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加强矿区内植被养护，扬尘控制；
- 2、加强生产设施、环保设施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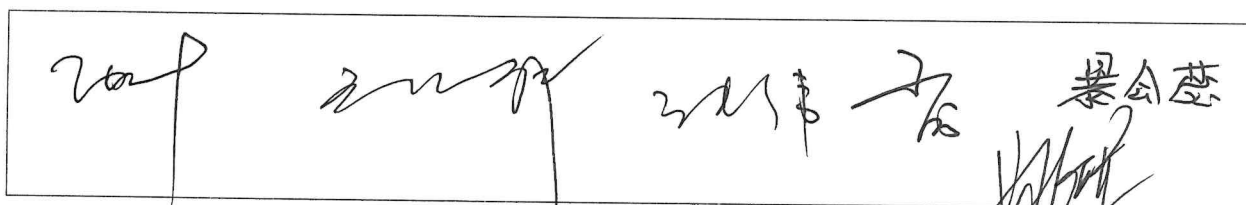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7月25日

验收工作组签名：



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蔡园分公司黑龙山铁矿地下开采项目

竣工环境环保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 门	姓 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 字
1	建设单位	厉育新	迁安市隆宇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3403251029	201
2	环评单位	姚亚军	河北太硕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931586806	姚亚军
3	监测单位	暴会蕊	河北诺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18031329187	暴会蕊
4	专 家	王恩泽	中冶沈勘秦皇岛工程设计研究总院设计有限公司	15903356055	王恩泽
5		肖 勇	秦皇岛市应急管理中心	13603357776	肖 勇
6		张 伟	燕山大学	13653357882	张伟